

私立宏仁女子高級中學  
支出憑證黏存單

請經辦人註明廠商匯款帳號

憑證編號	會計科目	金額	用途說明		
經辦人	財產登記	庶務組長	會計審核	機關長官	
驗收或證明	使用保管	總務主任	會計主管		

憑證粘貼線

領 據

計畫(活動)名稱：\_\_\_\_\_

活動時間： 年 月 日 時 分至 年 月 日 時 分計 小時

領款人(Name)：\_\_\_\_\_ (請以正楷填寫) 茲領到

費用項目：演講費 鐘點費 出席費 撰稿費 諮詢費 訪視費 交通費 其他\_\_\_\_\_

應領金額：NT\$\_\_\_\_\_元整；應稅金額：NT\$\_\_\_\_\_元整

補充保費(1.91%)：NT\$\_\_\_\_\_元整

實 領：NT\$\_\_\_\_\_元整

簽名或蓋章：\_\_\_\_\_ 大陸人士 是 否 外籍人士國籍：\_\_\_\_\_

**【非本校教職員工請提供下列資訊】**

身分證字號(ID/ Passport No.)：\_\_\_\_\_

服務單位(Offices)：\_\_\_\_\_

地 址(Address)：\_\_\_\_\_

電 話(Phone Number)：\_\_\_\_\_

中 華 民 國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年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月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日

備註：★ 一、外籍人士應檢附外僑居留證、護照影本。  
二、以上資料請詳實填寫，如發生稅務問題將由各承辦單位負責處理。  
三、單次給付 NT\$ 20,008 元以上(含)，應扣補充保費 1.91%。(不含交通費)